

西安市应急管理局 2020 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据西安市委办公厅、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西安市应急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市办字〔2019〕77号），市应急管理局主要职责如下：

1. 贯彻国家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拟订全市相关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规程标准等，组织编制全市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并监督实施。

2. 负责全市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区县（开发区）和市级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3. 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4. 负责全市应急预案体系建设，落实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地方制度，组织编制全市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指导各区县（开发区）应急预案编制，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5. 牵头建立全市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

法发布灾情。

6. 组织指导协调全市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市应对较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较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7. 统一协调指挥全市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驻地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8. 统筹全市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指导区县（开发区）和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9. 依法负责全市消防管理工作，指导各区县（开发区）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10. 指导协调全市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1. 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中央和省、市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2. 依法行使全市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市级部门和区县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13. 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行业、

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领域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安全生产执法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

14. 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5. 制定全市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市级有关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负责应急救灾物资统一调度。

16. 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等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7. 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18.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市应急管理局内设机构17个，分别为：办公室、应急指挥中心、组织人事处（教育培训处）、风险监测和综合减灾处、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局、防汛抗旱和火灾防治管理处、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处、督查考核处、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处、安全生产基础处、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处（行政审批处）、救灾保障和规划财务处、政策法规处、调查评估和统计处、新闻宣传处、科技和信息化处，机关党委（机关纪委）。

市应急管理局预算单位共有6个，包括：西安市应急管理

局本级（机关）、西安市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中心、西安市安全生产执法监察支队、西安市安全生产应急保障中心、西安市救灾仓储中心、西安市综合减灾科普馆。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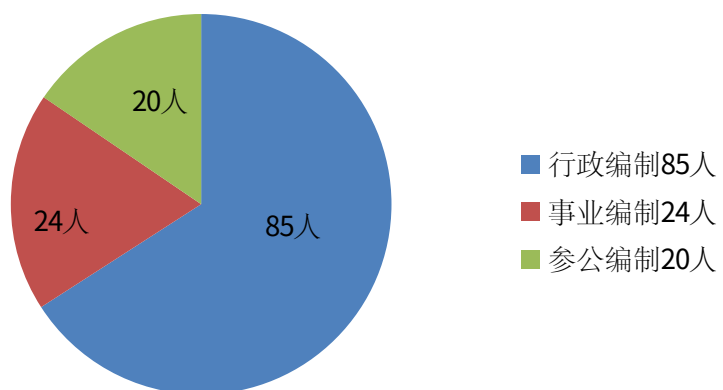
纳入 2020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6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5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应急管理局（机关）
2	西安市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中心
3	西安市安全生产执法监察支队
4	西安市安全生产应急保障中心
5	西安市救灾仓储中心
6	西安市综合减灾科普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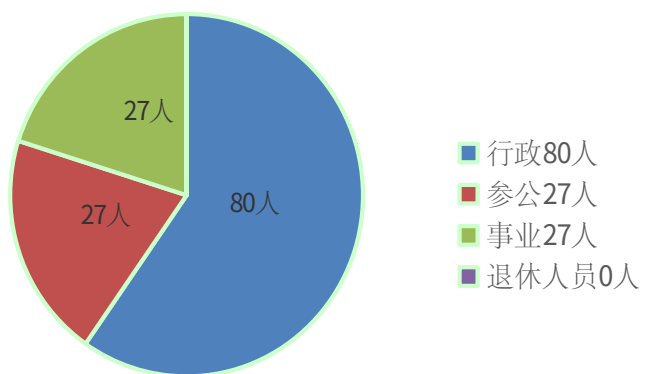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19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29 人，其中行政编制 85 人、事业编制 24 人、参公编制 20 人；实有人员 134 人，其中行政 80 人、参公 27 人、事业 27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人员编制



实有人员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 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政府性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表	是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143.42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4.上级补助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5.事业收入		5.教育支出	
6.经营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其他收入	0.4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46
		9.卫生健康支出	48.48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20
		12.农林水支出	144.84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322.75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341.58
		23.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143.82	本年支出合计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5.06	年末结转和结余	4.77
收入总计	10,148.88	支出总计	10,148.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 收费			
合计		101,43.82	101,43.42						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16	266.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3.67	263.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46	160.4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3.22	103.2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	2.49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	2.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48	48.48						
21004	公共卫生	5.13	5.13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13	5.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35	43.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20	36.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15	7.1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	2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0	2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	20						
213	农林水支出	144.84	144.84						
21301	农业农村	2.99	2.99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99	2.99						
21303	水利	141.85	141.85						
2130314	防汛	141.85	141.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2.75	322.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2.75	322.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2.11	222.11						
2210203	购房补贴	100.64	100.6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341.59	9,341.19						0.4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952.53	8,952.13						0.4
2240101	行政运行	3,120.07	3,120.07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3.06	643.06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189.68	1,189.68						
2240106	安全监管	218.69	218.69						
2240108	应急救援	87.59	87.59						
2240109	应急管理	2,380.36	2,380.36						
2240150	事业运行	318.52	318.52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994.54	994.14						0.4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89.06	389.06						
2240702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354.24	354.24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34.82	34.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144.11	4,135.10	6,009.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266.46	266.4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0.30	0.3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 事务支出	0.30	0.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263.67	263.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46	160.4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103.22	103.2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2.49	2.49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2.49	2.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48	48.48				
21004	公共卫生	5.13	5.13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应急处理	5.13	5.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35	43.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20	36.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15	7.1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		2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0.00		2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 设施支出	20.00		2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44.84		144.84			
21301	农业农村	2.99		2.99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99		2.99			
21303	水利	141.85		141.85			
2130314	防汛	141.85		141.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2.75	322.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2.75	322.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2.11	222.11				
2210203	购房补贴	100.64	100.6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341.58	3,497.42	5,844.16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952.52	3,497.42	5,455.10			
2240101	行政运行	3,120.07	3,120.07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3.06		643.06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189.68		1,189.68			
2240106	安全监管	218.69		218.69			
2240108	应急救援	87.59		87.59			
2240109	应急管理	2,380.36		2,380.36			
2240150	事业运行	318.52	318.52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994.53	58.83	935.71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89.06		389.06			
2240702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354.24		354.24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34.82		34.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1.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10,143.42	1.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2.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收入		3.国防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				
		5.教育支出				
		6.科学技术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266.46	266.46		
		9.卫生健康支出	48.48	48.48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20.00	20.00		
		12.农林水支出	144.84	144.84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 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 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 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322.75	322.75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341.19	9,341.19		
		23.其他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10,143.42	本年支出合计	10,143.72	10,143.72		
年初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0.50	年末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0.20	0.20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0.50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 财政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0,143.92	支出总计	10,143.92	10,143.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143.72	4,134.71	2,624.55	1,510.16	6,009.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46	266.46	266.16	0.3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0.30	0.30		0.3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0.30	0.30		0.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3.67	263.67	263.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60.46	160.46	160.4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103.22	103.22	103.2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	2.49	2.49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	2.49	2.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48	48.48	48.48			
21004	公共卫生	5.13	5.13	5.13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13	5.13	5.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35	43.35	43.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20	36.20	36.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15	7.15	7.1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	20.00		2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0.00	20.00		2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00	20.00		2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44.84	144.84		144.84		
21301	农业农村	2.99	2.99		2.99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99	2.99		2.99		

21303	水利	141.85	141.85		141.85		
2130314	防汛	141.85	141.85		141.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2.75	322.75	322.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2.75	322.75	322.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2.11	222.11	222.11			
2210203	购房补贴	100.64	100.64	100.6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341.19	3,497.03	1,980.63	1,516.39	5,844.16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952.13	3,497.03	1,980.63	1,516.39	5,455.10	
2240101	行政运行	3,120.07	3,120.07	1,641.07	1,478.99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3.06				643.06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189.68				1,189.68	
2240106	安全监管	218.69				218.69	
2240108	应急救援	87.59				87.59	
2240109	应急管理	2,380.36				2,380.36	
2240150	事业运行	318.52	318.52	295.44	23.08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994.14	58.44	47.80	10.64	935.71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89.06				389.06	
2240702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354.24				354.24	
224070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82				34.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134.71	2,624.55	1,510.1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12.89	2,612.89		
30101	基本工资	882.52	882.52		
30102	津贴补贴	574.17	574.17		
30103	奖金	379.76	379.76		
30107	绩效工资	132.71	132.7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167.15	167.1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5.47	105.4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44.57	44.5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 费	2.50	2.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3.43	263.4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 出	60.61	60.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0.16		1,510.16	
30201	办公费	1,256.28		1,256.28	
30202	印刷费	2.08		2.08	
30205	水费	4.00		4.00	
30206	电费	46.16		46.16	

30207	邮电费	6.77		6.77	
30211	差旅费	3.98		3.98	
30213	维修(护)费	2.59		2.59	
30216	培训费	0.25		0.2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0		1.80	
30226	劳务费	5.02		5.02	
30227	委托业务费	25.10		25.10	
30228	工会经费	20.64		20.64	
30229	福利费	0.05		0.0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00		1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2.17		112.1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27		7.2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6	11.66		
30304	抚恤金	1.45	1.45		
30305	生活补助	4.92	4.9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0	5.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预算数	32		2			30	11.11	143
决算数	17.8		1.8			16	2.98	105.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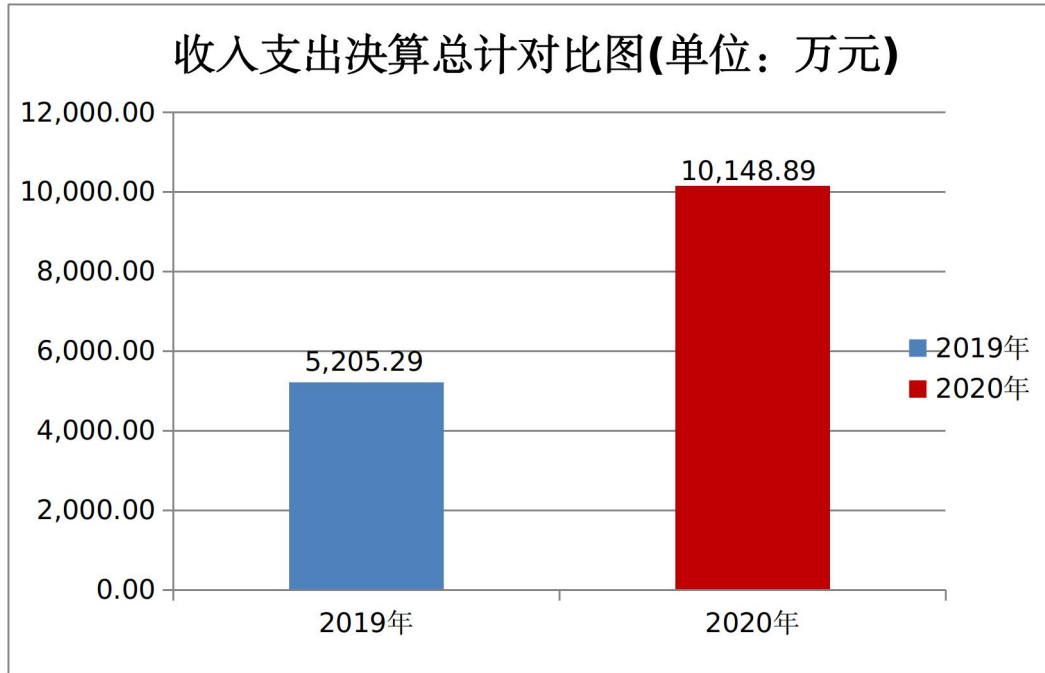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总计 10,148.8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0,143.82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5.06 万元；支出总计 10,148.8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0,144.1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4.77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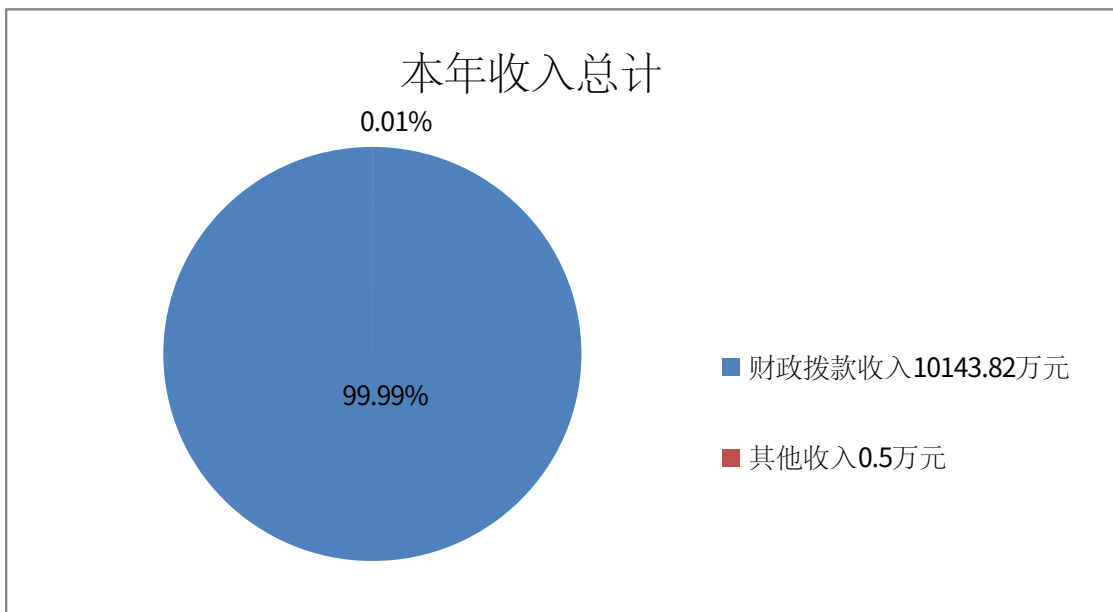
与 2019 年相比，收入、支出各增加 4,943.6 万元，主要原因：

主要原因：一是因机构改革调入干部 11 人，工资福利支出相应增加；二是较 2019 年增加了应急指挥中心平台二期升级改造、水灾害防御、视频会议室及小会议室建设经费、应急管理“十四五”编制工作专项经费、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经费、安全生产“七进”宣传活动经费、应急预案管理办法修订和应急预案修编经费、减灾科普基地室内布展项目经费、市减灾科普基地基本建设经费尾款、应急预案演练经费、救灾仓储业务费、救灾仓储设备购置。13 个项目资金。三是新增一个预算单位（西安市综合减灾科普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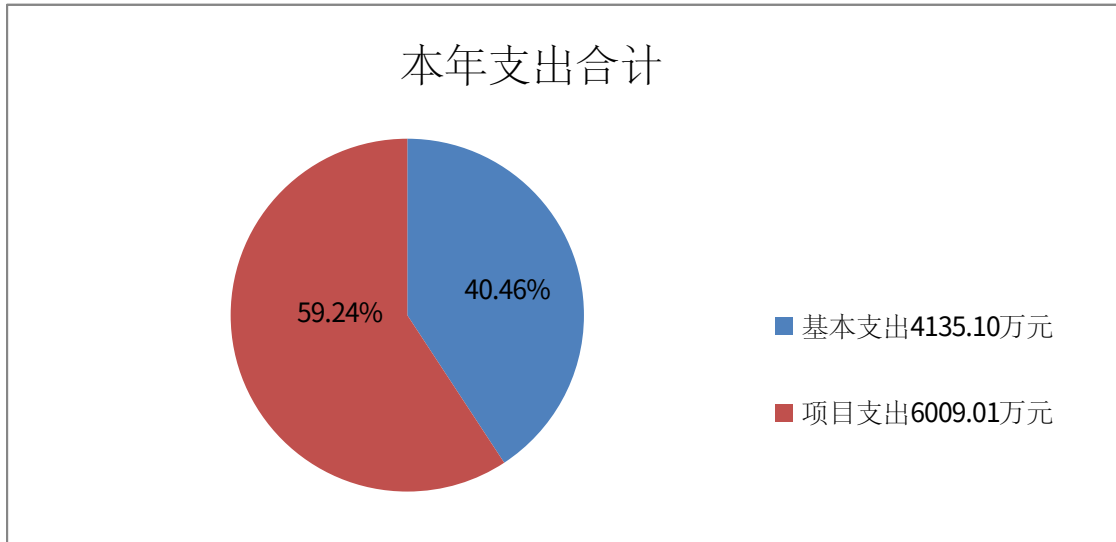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收入合计10,148.8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143.82万元，占99.99%；年初结转和结余5.06万元，占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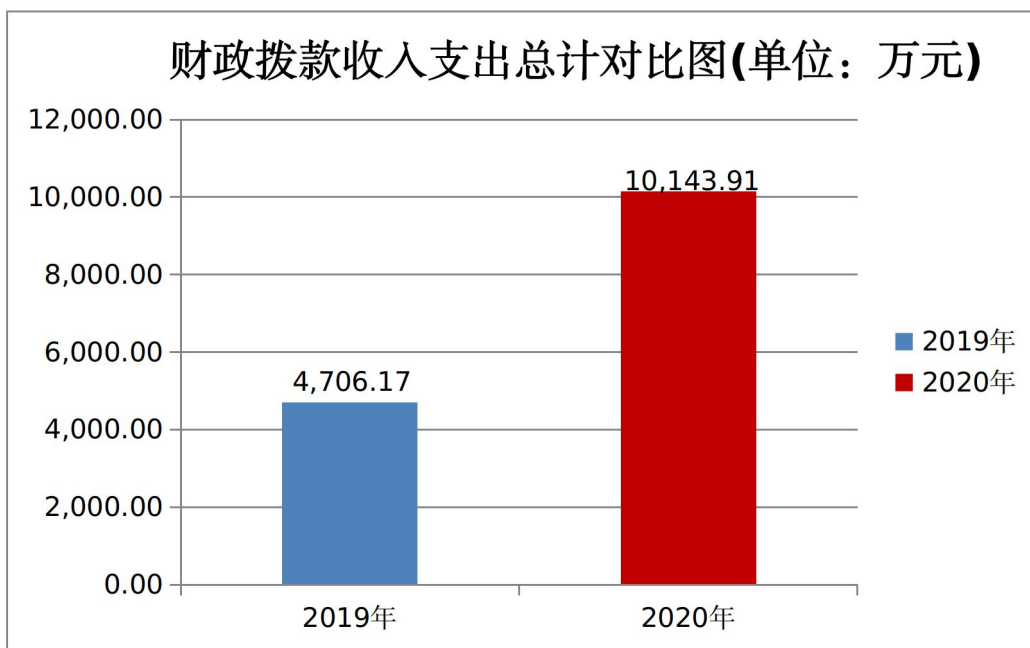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支出合计 10,144.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135.10 万元, 占总支出的 40.76%; 项目支出 6,009.01 万元, 占总支出的 59.2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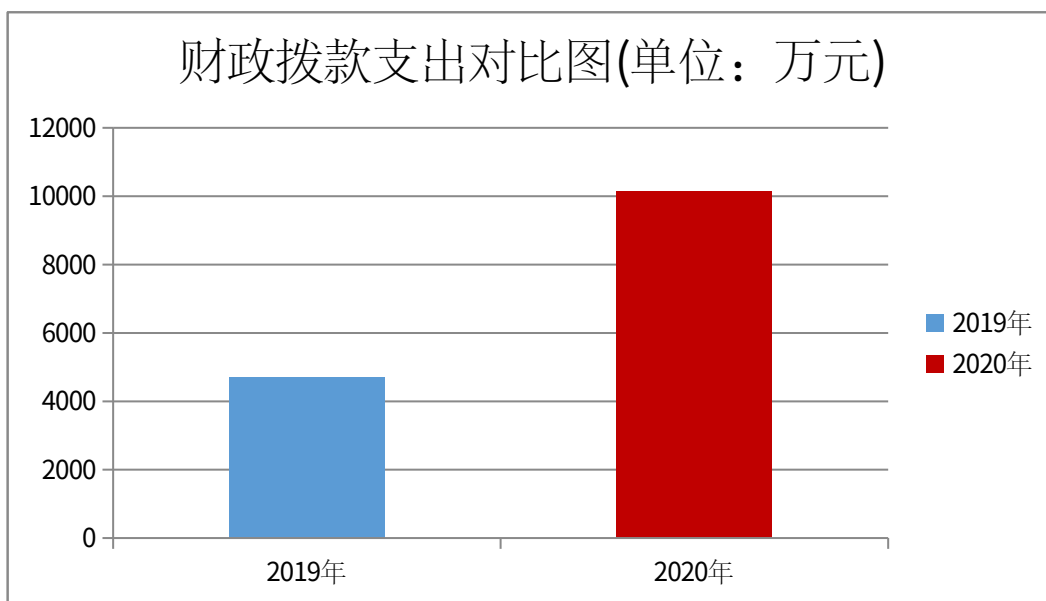
2020 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分别 10,143.91 万元, 与 2019 年度相比,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增加 5,437.74 万元, 增加主要原因: 主要原因: 主要原因: 一是因机构改革调入干部 11 人, 工资福利支出相应增加; 二是较 2019 年增加了应急指挥中心平台二期升级改造、水灾害防御等 13 个项目资金。三是新增一个预算单位 (西安市综合减灾科普馆)。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10,143.7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99.99%。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2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438.05万元，增长115.56%，主要原因：一是因机构改革调入干部11人，工资福利支出相应增加；二是较2019年增加了应急指挥中心平台二期升级改造、水灾害防御等13个项目资金。三是新增一个预算单位（西安市综合减灾科普馆）。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2,814.45万元，支出决算为10,143.72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20万元，完成预算的79.16%。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

预算为0.30万元，支出决算为0.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为168.35万元，支出决算为160.46万元，完成预算的95.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人人员调出，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预算为 107.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人人员调出，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预算为 3.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人人员调出，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

预算为 5.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预算为 37.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人人员调出，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预算为 8.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4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人人员调出，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3.00万元，支出决算为2.99万元，完成预算的99.67%。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0.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

年初预算为154.00万元，支出决算为141.85万元，完成预算的92.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政府采购项目按合同款支付，合同尾款在2021年执行，造成当年预算未执行完。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226.11万元，支出决算为222.11万元，完成预算的98.2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人人员调出，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100.65万元，支出决算为100.64万元，完成预算的99.99%。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3,261.54万元，支出决算为3,120.07万元，完成预算的95.6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未按期执行。

1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853.64万元，支出决算为643.06万元，完成预算的75.3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未按期执行。

1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
灾害风险防治（项）

年初预算为1,496.00万元，支出决算为1,189.68万元，完成预算的79.5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综合减灾科普馆竣工验收未全部完成但竣工决算及审计未完成，导致工程尾未支付完。

1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
安全监管（项）。

年初预算为223.69万元，支出决算为218.69万元，完成预算的97.7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未按期执行。

1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
应急救援（项）。

年初预算为88.41万元，支出决算为87.59万元，完成预算数的99.07%。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
应急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4222.79万元，支出决算为2380.36万元，完成预算的56.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新冠疫

情影响，应急指挥中心二期平台项目未按期完成。

1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339.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8.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9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调离，人员经费减少。

2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049.01万元，支出决算为994.14万元，完成预算的94.7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部分项目合同尾款在2021年执行，造成当年预算未执行完；二是人员类支出减少；三是因疫情期间发放了大量库存救灾物资，相对的业务量变小，压减了部分业务经费，减少了开支。

2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41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54.24万元，完成预算的86.4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合同尾款在2021年执行，造成当年预算未执行完。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救灾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36.00万元，支出决算为34.82万元，完成预算的96.7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合同尾款在2021年执行，造成当年预算未执行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134.7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2,624.55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1,510.16万元。

人员经费2,624.5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882.52万元；津贴补贴574.17万元；奖金379.76万元；绩效工资132.7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67.15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05.47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44.57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50万元；住房公积金263.43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60.61万元；抚恤金1.45万元；生活补助4.92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30万元。

公用经费1,510.0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256.28；印刷费2.08万元；水费4万元；电费46.16万元；邮电费6.77万元；差旅费3.98万元；维修（护）费2.59万元；培训费0.25万元；公务接待费1.8万元；劳务费5.02万元；委托业务费25.1万元；工会经费20.64万元；福利费0.0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6.0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12.17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7.27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2.00万元，支出决算为17.80万元，完成预算的55.6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4.20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

相关管理制度，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6.00万元，占89.8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80万元，占10.1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购置车辆0台，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3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6.00万元，完成预算的53.3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4.00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局加强公务用车管理，严格公务用车审批程序，严格控制各项车辆运行费用，从而公务用车运行费用支出降低。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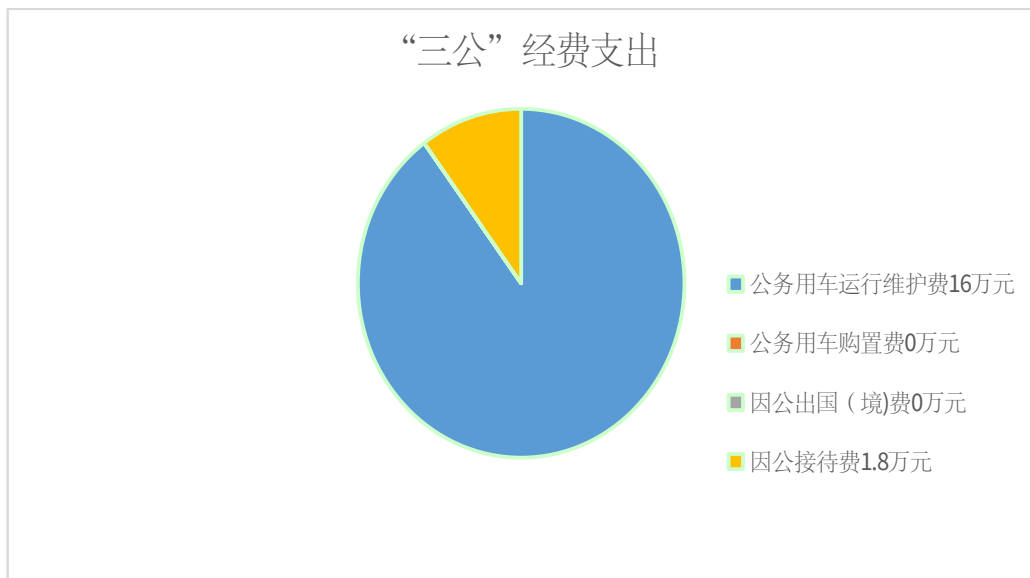
2020年公务接待14批次，131人次，预算为2.00万元，支出决算为1.80万元，完成预算的9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20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格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规范公务接待审批程序，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培训费预算为143.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5.32万元，完成预算的73.6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37.68万元，主要原因是因新冠疫情影响压缩培训规模和次数。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会议费预算为11.11万元，支出决算为2.98万元，完成预算的26.8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8.13万元，主要原因是因新冠疫情影响压缩会议规模和次数。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632.39万元，支出决算为1478.99万元，完成预算的90.6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53.40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管控各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3446.2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805.3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755.9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1884.8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22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3辆，应急保障用车5辆，执法执勤用车1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4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3台；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3台（套）。2020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2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39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3个，二级项目39个，共涉及资金6,009.0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部门整体进行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10,144.11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履职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7,922.78 万元，执行数 5,478.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14%。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 年全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227 起，死亡 177 人，同比分别下降 29.3% 和 8.3%。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双下降”。未发生重特大事故，自然灾害形势平稳可控。市政府 21 个安全生产督导组加强对会议重点任务的督导检查，各督导组累计督导各区县、开发区 207 次，其中局级以上领导带队检查 115 次，检查企业单位 387 家，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隐患 563 项。扎实开展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全国全省统一部署，结合我市实际，开展了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2 个专题，全面覆盖危险化学品、消防、道路运输、住建等 17 个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突出重点领域和企业主体责任落实等重要环节，扎实开展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集中执法和有限空间、教育培训、外包作业、粉尘涉爆、铝加工（深井铸造）等行业企业安全生产专项执法。两类执法行动共发现违法行为 6052 起，下达责令整改指令书 3431 份，停产停业整顿 144 家，关闭企业 15 家。按照相关文件规定，组织对今年来事故多发频发的临潼区、鄠邑

区等分管负责人进行约谈，对6个区县10起事故进行督办，并对相关事故报告进行审查。组织对2017年以来发生的12起较大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清理整治“回头看”。

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个别项目采购在政府采购环节，执行进度慢。

下一步改进措施：今后工作中我们将严格预算项目实施，进一步加快项目执行进度，提高经费使用效益。

2. 农林水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157.00万元，执行数144.84万元，完成预算的92.25%。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西安市城市安全与应急管理信息化发展规划（2020-2022）》编制，有序开展我局应急指挥平台二期升级改造等重点项目建设工作。持续加强应急救援管理“五项制度”建设，常态化落实24小时值班值守和领导带班制度。今年汛期，5次召开全市防汛工作会议，先后启动渭河IV级、III级防汛响应，6次调度黑河金盆水库泄洪，及时组织气象、水文、水务、城管等部门开展汛情研判，紧盯重点区域、重点设施，有针对性地进行提前预置布防，备足备齐防汛救援物资和装备，确保了安全度汛。汛期期间，沿山各区县认真落实封山控峪要求，坚决组织防汛危险区人员撤离转移，全市累计转移危险区群众1975户、6179人。

存在的问题及其原因：项目采购在政府采购环节，执行进度慢。由于政府采购项目按合同款支付，造成当年预算未执行完。

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步我们将提高思想认识，强化责任担当，加快项目执行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能。

3.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416万元，执行数389.06万元，完成预算的93.52%。落实各级包重点河道、水库、城区行政责任人100余名、部门责任人、技术责任人各100余名。建立全市4级灾害信息员队伍体系，夯实各级应急救援救灾工作责任，共有各级灾害信息员3000余名，为及时准确统计管理灾害情况奠定基础。建立三级救灾物资储备体系，满足3万人紧急转移安置救助需求，储备生活类救灾物资20个品种19万余件，确保受灾人员12小时内得到基本生活救助。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政府采购项目按合同款支付，造成当年预算未执行完。

下一步改进措施：按预算项目实施，进一步加快项目执行进度，提高经费使用效益

（三）部门决算中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部门整体自评得分90分。全年预算数12814.45万元，执行数10143.72万元，完成预算的79.16%。

本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0年我们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应急管理工作重要指示批示，以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杜绝重特大事故、遏制较大事故为目标，不断完善责任体系，健全工作机制，夯

实基层基础，扎实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全面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为西安市高质量发展营造了良好的安全环境。2020年全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227起，死亡177人，同比分别下降29.3%和8.3%。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双下降”。未发生重特大事故，自然灾害形势平稳可控。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

（1）不断完善责任体系，筑牢安全生产基本盘

一是进一步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及时调整全市安全生产委员会，成立建设工程、水上及轨道交通等13个专业委员会。制定并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印发了《西安市委常委会成员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清单》《西安市政府领导干部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清单》和政府领导干部年度安全生产重点工作责任清单。坚持每季度至少组织召开1次安委会（扩大）会议，每季度提请市政府常务会议听取1次安全生产工作汇报，每月组织召开安委办专题调度会议，专门分析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研究部署重要工作。市安委办及时跟进，协调市政府21个安全生产督导组加强对会议重点任务的督导检查，今年以来，各督导组累计督导各区县、开发区207次，其中局级以上领导带队检查115次，检查企业单位387家，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隐患563项，有效传导了压力，压实了责任，倒逼了工作任务落实。

二是扎实开展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全国全省统一部署，结合我市实际，开展了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2个专题，全面覆盖危险化学品、消防、道

路运输、住建等17个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为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了以常务副市长为组长的市级工作专班，同时建立了周动态、月例会、季调度等会议制度和信息报送、“一报表三清单”、暗查抽查等工作制度。专班办公室加强工作调度，督促行业部门常态化开展督导检查，确保专项整治高效推进。

三是严格安全生产执法。印发了《西安市应急管理局关于推进安全生产分级分类执法的实施意见》《西安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推进安全生产分级分类执法工作方案的通知》和《全面推行“互联网+执法”系统应用工作实施方案》等文件，扎实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和互联网+执法试点工作。突出重点领域和企业主体责任落实等重要环节，扎实开展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集中执法和有限空间、教育培训、外包作业、粉尘涉爆、铝加工（深井铸造）等行业企业安全生产专项执法。两类执法行动共发现违法行为6052起，下达责令整改指令书3431份，停产停业整顿144家，关闭企业15家。

四是加强事故调查处理。拟订了《西安市一般生产安全事故提级调查处理办法》《西安市生产安全事故查处市级挂牌督办办法》《西安市生产安全事故统计报告工作制度》等工作制度。按照相关文件规定，组织对今年来事故多发频发的临潼区、鄠邑区等分管负责人进行约谈，对6个区县10起事故进行督办，并对相关事故报告进行审查。组织对2017年以来发生的12起较大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清理整治“回头看”，切实用事故教训推动解决长期存在的深层次矛盾，构建安全预防体系，健全

长效机制，坚决遏制事故重复发生，把“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落到实处。

五是加强安全应急保障。以“护航十四运”为主题，扎实做好迎十四运应急安全综合保障工作，多次召开“十四运”应急综合保障工程推进会、现场工作协调会，并加大督查检查，确保全运会用水、用电、用气、消防安全。山西太原“10.1”火灾事故发生后，及时组织文化旅游、住建、公安、消防等行业部门，成立了16个专项督导组，在“双节”期间每天开展督导检查，确保了“双节”安全平稳。针对冬季安全，充分发挥市安委办的统筹协调职能，加强预警研判，督促各级各部门提前安排部署，组建除雪保畅应急队伍，储备扫雪除冰物资，开展应急演练。面对11月20—23日我市入冬以来第一场强降雪，各级各部门协调联动，确保了全市雨雪期间安全平稳。

六是积极开展安全监管服务。疫情期间，市安委办分两批，共成立12个复工复产督导检查组，为15家重点物资生产企业以及53家规模以上企业开展安全监管服务。开设了“西安市复工复产安全教育培训班”，线上免费培训企业1110家，学员47830名。开发了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一码通”，为安全生产提供科技支撑。开展“百名专家进千企，助力安全监管服务”，组织108名专家深入全市11个重点行业领域1052家企业开展上门服务，帮助企业查治风险隐患。

七是强化宣传和教育培训力度。与应急管理部培训中心共同签署应急管理教育培训合作框架协议，依托西安科技大学安全监管监察学院挂牌成立了西安市应急管理学院。今年来，先

后分局级和处级两个层次，分别在清华大华和西安科技大学组织全市应急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开办“全市应急管理干部业务提升大讲堂”，把重要论述、重要讲话、平安建设等内容纳入培训计划，累计培训人员3000余人次。大力开展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以及安全文化“五进”工作，不断拓展新闻宣传的深度；在西安广播电视台、西安日报开设“夯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共建平安和谐大西安”宣传专栏，通过微博、微信、抖音等自媒体，不断拓宽新闻宣传的广度。截止目前，市级传统媒体报道500余篇（条），网络媒体推送1000余篇（条），辐射人口2000余万，阅读点击量超过1.6亿人次。今年我局被中国应急管理报社评为“应急管理新闻宣传暨学报用报先进单位”。

（2）不断健全体制机制，稳步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一是进一步完善制度机制。印发《西安市突发事件应急指挥与处置管理办法》，明确和规范了党委、政府及部门在应对突发事件过程中的职责、监测预警、指挥协调、应急处置等内容。制定贯彻落实《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责任清单，厘清了应急预案管理工作的任务和责任。制定《应急管理专家管理制度（试行）》，建立134名包含自然灾害、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类别的应急专家库，并明确了应急管理专家管理规则。

二是进一步加强救援力量建设。成立西北空中应急救援中心，着力打造我国空中应急救援应用基础研究和技术创新基地及专业救援人才培养基地，努力开拓“地空结合、多方联动”

的立体化救援新格局。落实森林防灭火半专业队伍、村民业余队伍150余支，共计4500余人。建立防汛抗旱应急抢险和应急救援队伍300余支、8000余人。依托市消防救援支队，动员雷霆、蓝天、公羊、曙光等社会救援组织，着力构建“统一指挥、反应灵敏、协调有序、运转高效”的应急救援综合体系。积极争取应急管理部和省上支持，落实了甘肃、新疆两批次450名森林消防指战员驻守我市备勤，共同守护秦岭生态环境，当好绿水青山的生态卫士。

三是进一步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完成了“西安市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演练”“西安市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演练”“危险化学品罐区泄漏事故应急演练”“2020年度地铁工程建设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演练”等市级大型应急演练活动。组织协调相关部门和单位有效处置“5.3”观音山山火、“8.7”108国道山体塌方等各类突发事件128余起，综合应急处置能力得到有效提升。

四是进一步加强应急值守。完成了《西安市城市安全与应急管理信息化发展规划（2020-2022）》编制，有序开展我局应急指挥平台二期升级改造等重点项目建设工作。持续加强应急救援管理“五项制度”建设，常态化落实24小时值班值守和领导带班制度。今年汛期，5次召开全市防汛工作会议，先后启动渭河IV级、III级防汛响应，6次调度黑河金盆水库泄洪，及时组织气象、水文、水务、城管等部门开展汛情研判，紧盯重点区域、重点设施，有针对性地进行提前预置布防，备足备齐防汛救援物资和装备，确保了安全度汛。汛期期间，沿山各

区县认真落实封山控峪要求，坚决组织防汛危险区人员撤离转移，全市累计转移危险区群众1975户、6179人。

（3）不断强化风险防范，全面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一是进一步加强机构建设。在原市减灾委员会的基础上，成立由38个成员单位组成的西安市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委员会及其办公室，统筹领导全市防灾减灾救灾各项工作。市减灾委员会建立完善与防汛抗旱指挥部、抗震救灾指挥部、地质灾害应急指挥部、森林防火指挥部、气象灾害应急指挥部等单灾种指挥管理机构，以及与驻地军队、武警部队、消防救援队伍之间的工作协同机制，构建综合协调和单灾种横向协作的管理体系，充分发挥各级、各部门职能作用，全面提升全社会抵御自然灾害的综合防范能力。

二是进一步夯实防灾减灾救灾基础。落实各级包重点河道、水库、城区行政责任人100余名、部门责任人、技术责任人各100余名。建立全市4级灾害信息员队伍体系，夯实各级应急救援救灾工作责任，共有各级灾害信息员3000余名，为及时准确统计管理灾害情况奠定基础。建立三级救灾物资储备体系，满足3万人紧急转移安置救助需求，储备生活类救灾物资20个品种19万余件，确保受灾人员12小时内得到基本生活救助。

三是持续推进风险防范机制建设。采集200余家市级管控企业风险源1000多个，并按照企业分布区域和风险等级，制定了“市级管控企业风险点分布图”。制定了《西安市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0-2022年）》，将全市任务细化为灾害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排查、防汛抗旱水利提升

工程等8类69项。对自然灾害承灾体底数现状开展调查摸底，编制《西安市自然灾害承灾体基本台帐》，收录学校、医院、文博单位、高层超高层、养老机构、桥梁隧道、城市生命线工程等基础信息40余万条。

四是高标准创建安全发展示范城市。成立以李明远市长为组长的创城工作领导小组，在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设6个专项工作小组，具体负责创建工作的组织、协调和实施。严格对标国家创建评价细则和评分标准，制定印发《西安市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实施方案》。召开全市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工作动员大会，安排部署了创建工作，与48个市级部门和21个区县（开发区）签订《西安市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工作目标责任书》。制定办公室及各专项小组工作制度，明确职责任务，确保全市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工作有力、有序、有效推进。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 预算编制不够精准。预算编制准确性、前瞻性不足，年度预算编制和工作任务结合不够紧密，个别项目在年初预算编制中考虑不周全，在年度部门预算执行的过程中出现新增事项或调整预算（含政府采购预算）的情况较多，从而影响了项目推进和预算执行效率。同时，部分新增事项也增加了部门预算的统筹难度。2. 预算执行进度较慢。一是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导致部分项目启动晚、推动慢和资金执行缓慢。二是部分项目准备不充分，时间安排不科学，启动不及时、主要集中在下半年或年底、导致项目实施进度慢，因而影响资金执行进度。3. 预算支出不均衡。由于项目启动较晚，

导致部分项目资金上半年项目资金执行进度较低，主要集中在下半年支付。

下一步改进措施：1. 重点工作，要提前谋划。根据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和部门 预算安排，提前思考、提前谋划，充分做好项目实施的前期准备，确保项目具备可实施条件，保证预算一经批复下达，立即启动项目、推进实施。2. 预算编制，要科学精准。预算编制与预算执行紧密相关，预算编制要根据职能任务，既做到“应编尽编”、不留“硬缺口”，又要根据财力实际，按照轻重缓急、科学有效统筹。同时，项目预算按照“当年预算、当年执行，跨年预算、分年编制”原则编制，跨年度项目应根据实际工作进度、按要求编制分年度支出规划。3. 预算执行，要规范高效。督促项目实施单位认真履职尽责，细化项目实施方案，按照资金执行要求倒排项目实施计划和经费支出计划。切实加快项目推进工作，规范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确保各项任务按期完成。4. 绩效管理要全过程监控。要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控的总体要求，将绩效理念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并按照财政批复的绩效目标组织开展项目实施，加强预算执行过程监控，严格控制项目成本，项目完成后认真开展绩效自评，有效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履职专项业务经费					
市级主管部门		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7922.78 万元	5478.11 万元	69.14%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7922.78 万元	5478.11 万元	69.14%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着力强化重点行业领域事故隐患排查与治理，有效防范各类事故发生，遏制重大特大事故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协调、指挥、参与安全生产事故灾难应急救援和事故工作；健全完善应急预案，加强日常应急演练，做好应急处置评估，不断提高快速反应、科学处置能力；加强铁路道口管理，防止道口事故，保证铁路道口安全畅通；加强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安全生产培训、宣传，提高应急管理工作业务素质；增强全社会安全生产责任意识，巩固壮大安全生产舆论支持；帮助受灾困难群众解决无力克服的生活困难；保障受灾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减轻重建户资金压力，合理布局储备救灾物资。</p>		<p>全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227 起，死亡 177 人，同比分别下降 29.3%和 8.3%。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双下降”。未发生重大特大事故，自然灾害形势平稳可控。市政府 21 个安全生产督导组加强对会议重点任务的督导检查，各督导组累计督导各区县、开发区 207 次，其中局级以上领导带队检查 115 次，检查企业单位 387 家，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隐患 563 项。扎实开展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全国全省统一部署，结合我市实际，开展了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2 个专题，全面覆盖危险化学品、消防、道路运输、住建等 17 个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突出重点领域和企业主体责任落实等重要环节，扎实开展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集中执法和有限空间、教育培训、外包作业、粉尘涉爆、铝加工（深井铸造）等行业企业安全生产专项执法。两类执法行动共发现违法行为 6052 起，下达责令整改指令书 3431 份，停产停业整顿 144 家，关闭企业 15 家。按照相关文件规定，组织对近年来事故多发频发的临潼区、鄠邑区等分管负责人进行约谈，对 6 个区县 10 起事故进行督办，并对相关事故报告进行审查。组织对 2017 年以来发生的 12 起较大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清理整治“回头看”。</p>			
绩效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	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双下降”	同上比较下降	完成	无
			质量	安全生产大检查	≥150 次	207 次	无
			数量	提高监管人员管理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无
			质量	加强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意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数量	防范相关行业重大特大事故	长期	稳定好转	无
质量	减少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		长期	稳定好转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无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余资金等。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市级主管部门		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16 万元	389.06 万元	93.52%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416 万元	389.06 万元	93.52%	
		区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帮助受灾困难群众解决无力克服的生活困难；保障受灾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减轻重建户资金压力，合理布局储备救灾物资。做好全市减灾防灾工作，灾情发生后，确保灾民及时得到救助。			落实各级包重点河道、水库、城区行政责任人 100 余名、部门责任人、技术责任人各 100 余名。建立全市 4 级灾害信息员队伍体系，夯实各级应急救灾工作责任，共有各级灾害信息员 3000 余名，为及时准确统计管理灾害情况奠定基础。建立三级救灾物资储备体系，满足 3 万人紧急转移安置救助需求，储备生活类救灾物资 20 个品种 19 万余件，确保受灾人员 12 小时内得到基本生活救助。		
绩效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灾单帐篷	350 顶	350 顶	无
			救灾防寒服	10000 件	10000 件	无
			毛巾被	9100 条	9100 条	无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质检合格率	100%	100%	无
			恢复重建合格率	100%	100%	无
			确保受灾困难群众及时得到救助	100%	1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灾害统计数据详实	长期	稳定好转	无
			减少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	长期	稳定好转	无
			确保受灾群众生活，帮助恢复生产，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稳定好转	稳定好转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受灾群众宣传影响	长期	稳定好转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灾困难群众满意度	100%	100%	无	

说明	无
----	---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填报单位:西安市应急管理局

自评得分: 92分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1.贯彻国家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编制全市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并监督实施;2.负责全市应急管理工作;3.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煤矿、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4.负责全市应急预案体系建设;5.牵头建立全市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6.组织指导协调全市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等18项职能。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0年支出10144.1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135.1万元,项目支出6009.01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强化应急管理责任落实(二)持续推进安全生产五项攻坚和重点行业专项整治。一是深化危险化学品安全攻坚。二是深化道路交通安全攻坚。三是深化建筑施工安全攻坚。四是深化消防领域安全攻坚。五是深化非煤矿山安全攻坚。六是深化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三)持续加大监管执法力度。(四)健全完善体制机制,提升统筹协调能力。(五)强化全程管控治理,提升灾害防范能力。(六)加强灾害防治,提升综合减灾能力。(七)推动应急基础建设,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八)奋力打造忠诚可靠担当有为的应急铁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95%	79.16%	4	政府采购项目按合同款支付,造成当年预算未执行完。下一步加快项目执行进度,提高安全生产资金使用效能。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5%	≤5%	5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90%	75%	3	政府采购项目按合同款支付,造成预算执行进度慢。下一步加快项目执行进度,提高安全生产资金使用效能。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20%	≤20%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100%	≤10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100%	100%	5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100%	100%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财政资金使用效果是否明显。1、安全生产执法检查,提高企业安全生产责任意识;2、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减少事故起数;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40		
		项目效益(20分)	20	达到那些社会效益和社会满意度情况。1、相关行业重特大事故得到有效遏制;2、减少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3、安全生产行政执法结案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20		

备注:1.“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调整预算数**：填列经调整后的全年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和预算调增调减数，即： $\text{调整预算数} = \text{年初预算数} + \text{预算调增数} - \text{预算调减数}$ 。

6.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